

5月2日6时去杭州的39位旅客

新昌汽运“喊”你去领钱了

“5月2日6时乘坐新昌至杭州班车的旅客,凭原乘坐车票于5月31日前到客运中心服务台,可办理领取赔偿手续。”昨天,新昌汽运公司在新昌信息港网站发的一则帖子引起了网友们的广泛关注。

新昌汽运喊乘客去领钱,难道是班车误点了?不是的。昨日,新昌汽运公司有关工作人员解释说:“此举缘于网友的一则投诉帖子。”

原来,5月2日上午7点,该公司工作人员在新昌信息港上看到网友“有心人”发的一则题为“新昌汽运进来看看,这些事归你管吗?”的帖子,帖子反映,当日清晨6时新昌至杭州班车存在途中上客,驾驶员行驶过程中和途中上车的旅客聊天、吸烟的现象。

“这种行为极大地损害了新昌汽运的形象。”该工作人员立即向公司负责人汇报,并第一时间赶到监控室调取相关资料,确认该驾驶员

存在上述不良行为。当天中午11时40分,该班车返回新昌,公司保卫处立即对司机进行调查。经查,驾驶员董某驾驶当日清晨6时新昌开往杭州的班车,在客运中心门检后,行驶至104国道红绿灯处时,确有一人上车(据董某陈述为其姨父),同时在行车中确有吸烟和聊天现象。

公司根据《驾驶员安全行车管理条例》、《运输稽查处罚实施细则》、《浙江快客承诺制度》等规定,对驾驶员董某作出严肃处理,并由其赔偿该车次旅客50%的票款。据了解,当时车上共有39人,新昌至杭州票价55元,这意味着董某要承担1072.5元赔偿费用。该公司工作人员还将这一决定发布在新昌信息港的论坛上,欢迎广大网友监督。

“因人为原因而作出50%的票款赔偿,这在公司历史上还是第一次。”该公司总经理马弘祥表示,网络舆论已成为不可小觑的监督力

量,公司也将网络舆情管理摆到工作重要位置,对网民关注度较为集中的城市公交、城乡公交、出租车等问题,公司要求相关责任单位进行初答复,并落实专人以专业的知识、负责任的态度、正确的方法对网络舆情进行积极回复,准确回答网民咨询、认真核实并答复网民投诉、认真听取网民意见和建议并付诸实践,力争误会会在事实中自然解除,让隔阂在相互理解中无声消融,让难题在献言献策中迎刃而解。努力提高服务质量正能量,塑造企业良好形象。

汽运公司作为一家服务型企业,工作中难免会出现偏差,为此,该公司于去年在新昌本地论坛上实名注册“新昌汽运”,广泛听取网友的意见,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舆论是一面镜子,时刻督促着我们改进服务质量。”马弘祥说。

(通讯员 俞浩锋)

104国道坎头村立交桥实施区域封道

5月10日,104国道新昌南复线坎头村立交桥(1602K+263M)左幅,第三跨中起第3片梁板靠天台桥台1/4跨处,底板受外力撞击出现20CM×30CM孔洞。发现病害后,县公路段立即在现场设置好标志

牌,对这个区域左幅车道实施封道、隔离措施,104线天台至新昌方向1602K+263M处保持单车道通行。

据了解,县公路段正在积极联系设计单位进行维修设计。

(通讯员 俞晨莺)

县运管所开展诚信维修整治行动

为提升汽修企业的服务质量与服务水平,5月10日起,县运管所结合半年度维修企业信用考核,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汽车维修质量专项整治活动。

目前,少数维修企业存在不与客户签订维修合同、不明码标价等不规范操作情况,甚至个别企业使用假冒伪劣配件,严重影响了维修企业的诚信度,侵害了汽修消费者的利益。为此,县运管所集中力量对全县一、二类维修企业的质量信

誉情况进行全面的调查摸底,并结合半年度企业信用考核开展整治,重点对清查维修合同、竣工合格证实施情况和车辆维修档案建立情况开展整治;严格要求维修企业履行告知义务,及时公布维修工时定额和收费标准,合理收取费用;根据进场检验结果确定维修项目,与客户签订规范维修合同;将原厂配件、副厂配件和修复配件分别标识,明确告知并明码标价。

(通讯员 徐云锋 吕健)

县路政大队全力推进公路边控违拆违行动

5月9日,县路政大队会同城管、公安、国土、供电、儒吞镇政府等部门,开展104国道边控违拆违集中行动,拆除了9个违法点。

今年2月,根据全县整治重点和县内路网实际,新昌县路政大队对我县境内国道省道公路、重点县道等公路的公路用地、建控区范围内的违法建设进行了全面调查摸底,对违章建筑情况进行详细摸排登记。自3

月份以来,在县控违办的统一部署安排下,积极配合街道、园区、乡镇等部门开展了几次集中大拆违行动。拆违联合行动有效保护了公路路产路权,优化了公路通行环境,达到了还路于民、保障公路安全畅通的效果,同时通过现场执法的形式,很好地对沿线群众进行了公路法律法规宣传教育。

(通讯员 俞晨莺)

县路政大队集中整治新蟠线路容路貌

5月6日,县公路路政管理大队会同七星街道、公安、城管、环卫等部门联合执法,冒雨对县道新蟠线5K+500—6K路段公路右侧建控区范围内的脏、乱、差现象进行了集中整治。

县道新蟠线是通往省级风景名胜区穿岩十九峰的重要公路,其公路沿线环境直接影响新昌旅游城市的形象。县路政大队高度重视,多次

组织力量对该路线开展集中清障整治行动。自“四边三化”工作开展以来,路政大队把该线路列入重点整治路段,集中清除公路上各种违法堆积物,并对穿村(镇)路段的乱堆乱放现象进行有效的治理,优化公路环境。这次联合整治行动出动人员60余人,挖掘机2台、铲车一台,运输车辆6辆,共清理各类堆积物约1000余立方。(通讯员 何杭辉 蔡永波)

市交通运输局来新检查交通“三防”工作

5月9日上午,绍兴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张德胜率相关职能处室人员来我县检查交通“三防”工作(指台风、暴雨、高温、大雪、低温冰冻等极端天气灾害防御工作)开展落实情况。

检查组一行先后检查了县客运中心和江拔线改建工程,召开座谈会,听取了县交通运输局有关“三防”工作落实情况的汇报。会上,张德胜副局长对我县交通“三防”工作开展落实情况表示肯定,认为县交通运输局领导高度重视此项工作,成立了专门领导小组,落实了应急抢险队伍、抢险设备、运输车辆,应急工作准备充分。同时,要求做到四个“抓好”:抓好制度规范修订工作,结合工作实际及时进行调整;抓好重点,特别是对重点人员、重点路段、重点车辆要强化安全监



管力度,确保安全;抓好应急演练,要开展有针对性的应急演练工作,进一步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抓好信息报送工作,及时报送信息,确保信息畅通。

(通讯员 吕军波 俞浩锋)

县公路段“四到位”落实公路“三防”措施

为切实做好灾害防御工作,努力把灾害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程度,县公路段积极主动,提前部署,“四到位”措施加强“三防”工作,确保公路安全畅通。

意识到位,做好防范准备。该段要求全体职工要本着对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高度负责的责任感,进一步增强社会服务意识,掌握工作主动性,树立随时准备抢险救灾的思想意识。各站队加大巡查力度,加强公路管养,及时排除安全隐患。

组织到位,进入临战状态。县公路段成立了“三防”工作领导小组,组建了现场抢险组、现场保卫组、物资机械保障组、后勤宣传组等四个职能小组和五支抢险突击队,各小组和突击队职责分明,各司其职。抢险队员在接到预警后立即进入待命状态,设立昼夜值班电话,保证信息反馈及时、准确。

措施到位,提高公路路况。县公路段要求各公路站切实加强对管养路段、路面、路基、桥涵及附属设施

养护,加强对“三高”路段、临水临崖等易出现坍塌路段的经常性检查;路政队要加强对标志牌、安全设施完好情况的检查,及时修复和完善公路安全设施,提高公路安全系数。

预案到位,明确职责分工。县公路段还完善“三防”应急预案,制订《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对国省道和重要县乡道可能发生的情况和处置方法都作了仔细的部署,落实指定抢险队员和机械设备,层层落实责任,责任落实到人。(通讯员 俞晨莺)

新磐线双彩至植林段设计方案通过审查

5月10日,县交通运输局在杭州组织召开新昌至磐安公路新昌双彩互通至植林段改建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会。会议原则同意项目施工图设计方案,要求设计单位按照与会专家提出的审查意见,进一步完善施工图设计内容,修改后尽快提交上级交通主管部门审批,保证项目招标工作顺利推进。

新昌至磐安公路新昌双彩互通至植林段改建工程按交通部颁二级公路标准建设,路线全长15.6

公里,其中利用段长5.8公里,新建里程长约9.8公里。项目初步设计投资概算为3.02亿元,设计行车速度每小时60公里,路基宽10米。工程起点为上三高速公路新昌双彩互通出口,自东向西,沿线经双彩乡和回山镇,终于植林村,与新昌至磐安公路现一期工程终点相接。

该工程的建设对完善公路网络,提升跨市、县公路通行能力,促进新昌、磐安沿线区域经济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通讯员 陈玺)

“共创森林城市·同享绿色生态”摄影比赛征稿启事

为展示近年来我县森林城市创建、城乡绿化美化、森林资源保护和林业产业发展成果,营造良好的“爱绿、植绿、护绿”氛围,加快推进省级森林城市创建,着力打造山水品质之城,新昌县委、县政府、县林业局、县新闻信息传播中心、新昌县摄影家协会、新昌县天姥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决定联合举办“共创森林城市·同享绿色生态”摄影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新昌县委、县政府、县新闻信息传播中心、县林业局、县摄影家协会
承办单位:新昌县天姥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二、主题:
以“城市·森林·和谐”为主题,反映新昌城市森林、重点绿化工程、森林公园建设、城乡绿化美化、道路河流绿化、村庄(社区)绿化、森林(生态)旅游、湿地管理、森林资源保护、森林消防、公益林建设、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及野生动植物保护等城市与森林、人与自然和谐的作品均可参赛。

三、参赛细则:
全国各地的摄影家、摄影爱好者均可参加;投稿数量不限,作品一律10英寸(长边25CM),方片为8×8英寸,不需装裱,附电子文档,每幅作品JPEG格式不小于3MB,不收胶片。每幅作品的背面请注明作品标题、拍摄地

点、拍摄时间、作者姓名、通讯地址、邮政编码、电话号码。

所有参赛作品必须是近年来在新昌境内拍摄的,且为本人原创。

所有作品仅限色彩、影调、亮度、反差、裁剪的调整;谢绝数码合成的摄影作品参赛。

主办单位有权使用获奖作品出版宣传画册、展览、公益广告等,不另付稿酬。参赛作品一律不退,作品涉及著作权、肖像权、名誉纠纷,均由参赛者自行负责。

四、奖项设置:
一等奖:1名 奖金5000元
二等奖:3名 奖金各3000元
三等奖:5名 奖金各1000元
优秀奖:30名 奖金各300元

五、截稿时间:
2013年7月30日(以收到作品时间为准)
来稿请寄:浙江省新昌县天姥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地址:新昌县新时代广场121室
邮编:312500
联系电话:13735319280

新昌县委、县政府、县新闻信息传播中心、县林业局、县摄影家协会、新昌县天姥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13年5月6日